

2019 年度

枣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能

枣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市中心）是依照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设立的直属枣庄市人民政府、是不以营利为目的的独立正县级全额事业单位。负责枣庄市行政区域内住房公积金的统一管理与运作。在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直接领导下，对全市住房公积金实行“统一决策、统一管理、统一制度、统一核算。市中心内设科室 5 个、分支机构 10 个，分别是：综合科、业务管理科、会计科、信息科、稽查科、滕州分中心、枣矿（集团）分中心、薛城管理部、市中管理部、峰城管理部、山亭管理部、台儿庄管理部、高新区管理部、东城分理处、西城分理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上，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决算包括：市本级决算。纳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19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1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枣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枣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74.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2.99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7		……城乡社区支出	20	
	8		七、住房保障支出	21	2254.92
本年收入合计	9	1674.76	本年支出合计	22	2257.91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750.8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67.6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2	750.82		25	
合计	13	2425.58	合计	26	2425.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枣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74.76	1674.76					
205	教育支出	2.99	2.9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99	2.99					
2050803	培训支出	2.99	2.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1.77	1671.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37	53.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37	53.37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618.4	1618.4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618.4	161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枣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57.91	1069.39	1188.52			
205	教育支出	2.99	2.9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99	2.99				
2050803	培训支出	2.99	2.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4.92	1066.4	1188.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37	53.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37	53.37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201.55	1013.03	1188.52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2201.55	1013.03	1188.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枣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74.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2.99	2.9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七、城乡社区支出	21			
	8		八、住房保障支出	22	2254.92	2254.92	
本年收入合计	9	1674.76	本年支出合计	23	2257.91	2257.9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750.8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67.67	167.6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750.82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合 计	14	2425.58	合 计	28	2425.58	2425.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枣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257.91	1069.39	1188.52
205	教育支出	2.99	2.9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99	2.99	
2050803	培训支出	2.99	2.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4.92	1066.4	1188.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37	53.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37	53.37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201.55	1013.03	1188.52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2201.55	1013.03	1188.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9.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6.43	30201	办公费	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22.06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0.56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54.33	30205	水费	1.64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1	30206	电费	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49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81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5	30211	差旅费	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6.07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5	30215	会议费	0.89	31020	产权参股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9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2	退休费	4.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6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5	生活补助	0.7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06	救济金		30226	劳务费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09	奖励金	14.41	30229	福利费	0.94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32.48	公用经费合计				36.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枣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2019 年度预算数						2019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84	0	6	0	6	0.84	6.66	0	6	0	6	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4683.4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入减少 818.7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2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投资类项目收入包括办公设备购置、服务厅办公用房购置、服务厅内装工程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2019 年度投资类项目收入仅为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支出增加 52.32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7%，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项目支出增加了跨年度完成的服务厅购置及装修项目。其中：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2524.5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74.76 万元，上年项目结转和结余 750.82 万元。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2257.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9.39 万元，项目支出 1188.52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683.4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818.7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2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投资类项目收入包括办公设备购置、服务厅办公用房购置、服务厅内装工程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2019 年度投资类项目收入仅为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支出增加 52.32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7%，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项目支出增加了跨年度完成的服务厅购置及装修项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257.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2.32 万元，增加 2.37%，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项目支出增加了跨年度完成的服务厅购置及装修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完成 2.9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业务培训支出。年初预算为 7.3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培训费用支出，在单位内部对干部职工进行公积金业务培训。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完成 53.37 万元，主要用于市中心全体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支出，年初预算为 55.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市中心 2019 年度新增 1 名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有剩余。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完成 2201.5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业务正常开展运作支出。年初预算为 1612.2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底未完成项目资金结转至 2019 年完成，住房保障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69.3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032.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抚恤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6.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1、“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6.6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2.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中心保留公务用车 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较去年减少 22 万。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 0 万元，年初预算数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 6 万元，年初预算数 6 万元，决算数持平年初预算数。

公务接待费决算数 0.66 万元，年初预算数 0.84 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2、“三公”经费相关情况

（1）市中心 2019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情况。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

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19 年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运行维护费用。

（3）公务接待费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2019 年公务接待支出 0.66 万元，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接待 5 批次、42 人次。

二、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市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91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18.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政府采购申请总额 1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90 万元、政府采购信息系统建设 4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0 万元，占政府采购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总额的 71.4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市中心公务用车保有车辆为 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业务用

车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市中心对 2019 年度“住房公积金信息化建设”1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住房公积金信息化建设按照制定的目标计划，完成了绩效目标。

（二）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

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